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輔導員 羅源祥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501

電子信箱：l2o59525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番路鄉內甕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特字第1110267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、說明六 (376500000A_1110267250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10267250_ATTACH2.ods、376500000A_1110267250_ATTACH3.ods)

主旨：核定貴校「111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
『學校用書』及『學生用書』經費」1案，請貴校於111年
11月11日（星期五）前提供核銷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0月2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372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茲因本案「學校用書」及「學生用書」分別核定經費，爰貴校提供資料時請分別提供統一收據、結算明細表（僅列一項總額即可）各1份，免備文且無須裝訂，逕送至本府教育處學特科承辦人羅源祥處；如未申請，則無須提供資料。
- 三、倘有任何數量或經費異動，請於結算明細表備註欄位詳細說明。
- 四、有關「學校與學生用書補助統計報表」，請各校自行至系統端下載，核章後留校備查。
- 五、檢附各校111學年度第1學期學校用書暨學生用書各校核定

嘉義縣番路鄉內甕國民小學



金額表1份供參。

六、檢附「學校用書」及「學生用書」結算明細表格式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



裝



訂

線